

附件 1

报送单位诚信承诺书

我单位就参评本届江苏省好新闻作如下承诺：

一、根据《江苏省好新闻评选办法》和有关通知要求组织作品评选。对申报的作品以及推荐表等材料，认真审核把关。相关作品内容和材料均已经过作者（主创人员）和编辑的确认，均符合参评要求。

二、申报的作品不存在导向问题、抄袭、造假或内容失实；不存在重新制作、虚报刊播信息、虚报作者（主创人员）和编辑，以及参评作品与刊播作品不一致；不存在参评人员违反职业道德或因违反评奖规则等行为受到处罚并在影响期内；不存在未按规定程序开展推荐、初评、公示。

如违反上述承诺，我单位愿根据江苏省好新闻评选有关处罚规定承担全部责任，接受江苏省新闻工作者协会对我单位，以及相关责任人、作者（主创人员）和编辑的处罚。

承诺人（签名）：

（参评单位主要负责人签字并加盖公章）

2023 年 2 月 日